

## 衛生福利部 公告

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3年12月3日

發文字號：衛部心字第1031761950B號

附件：衛生福利部104年度齒顎矯正科專科醫師訓練機構認定合格名單及訓練容量

主旨：公告104年度齒顎矯正科專科醫師訓練機構認定合格名單、資格效期及訓練容量。

依據：專科醫師分科及甄審辦法第6條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104年度齒顎矯正科專科醫師訓練機構認定合格機構共18家，名單如附件。
- 二、國立台灣大學醫學院附設醫院等18家機構為104年度認定合格之專科醫師訓練機構，資格效期自104年7月1日至105年6月30日止；上開醫療機構效期屆滿皆須再重新申請認定。
- 三、各家專科醫師訓練醫療機構，於資格有效期間，每年應檢送相關書面資料(含住院醫師名冊)，報請專科醫學會查核，如有訓練條件變動者，得予重新認定其資格或重新核定其訓練容量。

副本：社團法人中華民國齒顎矯正學會、社團法人中華民國牙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台灣醫院協會(均含附件)

# 部長 蔣丙煌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